太仓市应急管理局关于金属冶炼企业

第三方核查检查项目的采购公告

苏州立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太仓市应急管理局委托，就其所需的金属冶炼企业第三方核查检查项目实施竞争性磋商采购，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。

一、采购单位：太仓市应急管理局

二、采购编号：LB-TC-20-CGDL-24

三、项目名称：金属冶炼企业第三方核查检查项目

四、采购预算：人民币10万元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 预算（万元） | 服务数量 | 具体要求 |
| 1 | 金属冶炼企业第三方核查检查 | 10 | 20家 | 项目为一个单元，由一家定点服务商承担。 |

**服务周期：签订合同生效后开始到2020年9月30号结束。**

本次各投标报价不高于各个采购预算为有效投标报价。超采购预算的投标报价为无效投标报价。无效投标报价的投标文件不进行评审，也不得标。

五、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：

（一）合格投标人的一般条件：

1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。

2、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。

3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。

4、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基金的良好记录。

5、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。

6、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、法令和条例。

7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。

**（二）合格投标人的特殊条件**

**1、取得安全评价资质。**

注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

六、招标文件售价：人民币叁佰元整，售后不退。只有向采购代理机构报名登记并获取本次招标文件后才可参加投标。

七、参加投标报名及领取招标文件地点：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0年4月29日（8：30—16：30，节假日除外），苏州立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，太仓市城厢镇阳光美地花苑28幢商铺118室（东古路与通海路交叉口)。

八、领取招标文件时请提供以下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：

1、营业执照副本；

2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、法定代表人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；

3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。

4、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所含其他条件。

九、日程及地点安排：

1、接收投标文件的时间：2020年5月12日13：00～13：30

2、接收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：2020年5月12日13：30

3、开标时间2020年5月12日13：30。超过投标截止时间者，投标文件一律不予接收，并取消其投标资格。

4、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：苏州立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，太仓市城厢镇阳光美地花苑28幢商铺118室（东古路与通海路交叉口)。

十、本次招标联系事项

采购代理机构：苏州立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联 系 人：汪晓娜，联系电话：13812929755

联系地址：太仓市城厢镇阳光美地花苑28幢商铺118室

采购方联系人：卢超，联系电话：0512-53512725

十一、本次招标投标保证金

1、投标保证金：叁仟元整（人民币：3000.00元）

2、交纳方式：所有投标供应商应以转账形式于2020年5月12日13：30前到达指定账户（不接受任何现金形式）。保证金交纳账号信息：苏州立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, 银行帐号：12460000000490596, 开户银行：华夏银行太仓支行。如未交纳，视为无效投标（开标时必须携带银行转帐凭证原件（如网银转账须出具银行提供的转账证明原件），未出示原件视为未交纳）。

十二、纸本投标文件份数：一正二副。

十三、本次采购的相关信息刊登在太仓市人民政府网，成交公告亦是刊登在此媒体，敬请各供应商注意。

备注：请贵单位领取本次招标采购文件后，认真阅读各项内容，进行必要准备工作，按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响应文件，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、地点准时参加招标。

十四、中标服务费

中标单位须按国家发改委有关文件的规定以采购预算金额100万元以内1.5%、100～500万元1.1%、500～1000万元0.8%，1000～5000万元0.5%,5000～10000万元0.25%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并支付中标服务费（不足3000元，按3000元收取中标服务费，评委费另计），该费用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或合同签订后三天内付清，该费用由中标单位另行支付至我公司帐户（苏州立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帐号：32201997336051519269 开户行：太仓建行营业部）。

 苏州立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 2020年4月26日